

釋 義

於本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詞語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內界定。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8日採納的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自[編纂]日期起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潤心」	指	北京潤心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8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編纂]」	指	如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若干進賬金額[編纂]後發行[編纂]股股份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 「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編纂]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及地域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灼識諮詢」或「行業顧問」	指	我們的行業顧問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4月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賦予的涵義，而就文義而言，分別指caFFR系統及caIMR系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OM」	指	開出發票當月月底後30天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公佈超強颱風導致的極端情況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財匯局」	指	香港財務匯報局

[編纂]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的該等附屬公司，猶如該等附屬公司在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編纂]

釋 義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6月18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8日採納的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自[編纂]日期起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釋 義

「MFDS」	指	食品藥品安全部，為韓國監管食品、藥品、醫療器械及化妝品的政府機構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霍先生」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霍雲飛先生
「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藥監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的繼任機構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 纂]

「PCT」	指	《專利合作條約》
-------	---	----------

釋 義

「PMDA」	指	藥品與醫療器械管理局，為日本負責藥品與醫療器械審查的政府機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優先股」	指	Angel-1輪優先股、Angel-2輪優先股、A輪優先股、A+輪優先股、B輪優先股、C-1輪優先股、C-2輪優先股及D輪優先股
「[編纂]前投資」	指	於[編纂]前對本集團作出的投資，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根據相關增資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及購股協議收購本集團權益的投資者，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編纂]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指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潤邁德香港」	指	香港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Rainmed US」	指	Rainmed Medical Inc.，一家於2019年11月13日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Rianmed BVI」	指	RIANMED (BVI) LIMITED，一家於2021年3月12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重組，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Angel-1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Angel-1輪優先股
「Angel-2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Angel-2輪優先股
「A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A輪優先股
「A+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B輪優先股

釋 義

「C-1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C-1輪優先股
「C-2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C-2輪優先股
「D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D輪優先股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資深投資者」	指	具有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2-18所賦予的涵義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蘇州潤邁德」	指	蘇州潤邁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2月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